

李文忠公全集

朋僚函稿

五七



李文忠公朋僚函稿

卷之十一 目錄

上曾相

同治十年二月二十日

復劉省三爵帥

同治十年二月二十二日

復應敏齋廉訪

同治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上曾相

同治十年三月十七日

上曾相

同治十年四月初一日

復許星叔少卿

同治十年四月初九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四月二十三日

復王補帆中丞

同治十年五月初五日

復金眉生都轉

同治十年五月初七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五月初九日

復丁雨生中丞

同治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復丁稚璜宮保

同治十年五月二十六日

復蘇賡堂河帥

同治十年五月二十七日

復吳仲樞制軍

同治十年六月二十八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七月初四日

上曾相

同治十年七月二十一日

上曾相

同治十年七月三十日

上曾相

同治十年八月十五日

復金眉生都轉

同治十年八月十五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八月二十七日

復金眉生都轉

同治十年九月初五日

復袁筱午學士

同治十年九月初七日

致劉省三爵帥

同治十年九月初八日

復許星叔閣讀學

同治十年九月初九日

復吳仲懲制軍

同治十年九月十一日

復徐仁山觀察

同治十年九月十八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九月二十一日

復劉省三爵帥

同治十年九月二十二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十月初二日

復鮑華潭中丞

同治十年十月初六日

復王補帆中丞

同治十年十月十三日

復張振軒方伯

同治十年十月二十九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復何筱宋中丞

同治十年十一月初九日

復王補帆中丞

同治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復曾相

同治十年十二月十一日

李文忠公朋僚函稿卷十一

全集二之十一

桐城吳汝綸編錄

上曾相 同治十年二月二十日

大疏覆陳洋防條理精實目前固辦不到內意故置之不言應敏齋等駁擬曰本通商規條並另訂稅則章程較子敬原議更加詳備滬上與東洋消息易通耳曰較近此次議約必須慎之於始去冬曾屬柳原前光等卽在上海停住候議伊竟不允據云三月間必來天津總署業將此事全推敝處自應集思廣益擬卽奏請飭下應臬司先期籌備俟探聞日本使者過滬卽由海道兼程前來以資商榷屆期如日本所派係三四位卽請以應臬司暫充全權或協同議約子敬有辨才而近於執滯津門各領事均不相洽恐難獨任竊計恩竹樵履任敏齋尙可遠離伏乞鈞裁並指示機宜

爲幸河北建城部議雖准估計工費甚鉅存津制錢斷不敷用拆  
徙民房亦多梗沮擬擇兩河之間築一小城建行館兵房爲立足  
根本尙未卜能否就緒荔秋與容閎續議幼童出洋學習規條較  
前簡省似屬可行祈酌量減商總署議辦美使現帶兵船往高麗  
欲脅令通商立約有無戰事尙不可知若由總署照會該使似須  
略遲海運漕糧赴通交兌如能將使水偷短諸弊逐漸剔除自以  
改革爲是惟津門必須過剝同一剝船津道管理則有弊豈蘇浙  
糧道管理遂無弊耶弊在剝船其致弊之由仍在通壩大通橋節  
節索費人人要錢糧道其奈之何英茂文似祇討好而不顧其後  
鴻章未敢主持斯議且俟江浙糧道到後再與從長籌計自冬徂  
春畿境未得雪雨麥苗已枯南省得透雨可賀

復劉省三爵帥

同治十年二月二十二日

纏金分兵覆疏詞旨均極圓暢

內廷適聞洮河潰勇滋擾遂能前議閩外之事將軍主之原不應悉由中制近見奏稿輕重合宜武人爲帥尤須於此處加意謹約將來卽握大符猶望兢兢勿失子美請假回湘未候

批旨致奉

明詔申斥議處家兄片稿內云應如所請給假未爲

朝廷留分際亦于例議所謂要振紀綱者也兄與麾下曾勸子美循統領舊式暫歸不必瀆奏偏以一奏爲榮真是麤才劉毅齋通稟請撤湘營意甚堅執雷黃自無准假之理左公專恃湘軍尙能慰留否閱鈔函陳情乞退似難邀准甘南統將已否易人壽山斷不肯留河州西甯必有大戰蠻爭唐定奎移紮隴州可爲秦鞏後勁季帥如不得告似須引我軍爲助也遠村請改辦張秋轉運垂

老無子又無家本是苦況但其官興尙勃發否萬漢三去冬丁父  
艱給百日假回肥尙未來局三月下旬到後方能檄派徐仁山前  
來津門談及後路臺局皆以尊處餉帳謬轄報銷難清爲患遠村  
誠不得清楚若易生手更多模糊漢三於鉤稽一道究未知勝任  
否郭月樓係糧臺熟手正月甫由津回寶應渠無宦情或能久役  
望於萬郭酌定一人由尊處咨調何如未到以前先派妥人代辦  
方策勳才具甚長操守未敢深信與蒯徐亦未必聯貫耳薪如移  
軍靜海聞其操練頗稱嚴整英法小操口令此閒均有鈔本畢乃  
爾所譯可鈔寄一分以資比較徐邦道粗莽寡恥何故逼死民人  
自應查明懲辦騎將佳者實不易得隨輶先鋒多無遠志兄又不  
暇訓飭奈何

復應敏齋廉訪

同治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昨奉二月初四日手書並鈔會議日本通商規條東洋與西國條約各一冊敬承一一陳子敬於外閒情形本不甚熟前擬備稿大致已具仍不免疏漏之處茲得執事與朗軒兄旁搜博采斟酌損益足爲臨時辨論之資已屬于敬覆加核訂稅務章程另立條目自更周妥日來已有成書否望督同滬上諸友細意參稽務於防弊之中仍寓兩便之道斯不至大費脣舌去秋日本委員面稱該國使臣今年三月必來弟屬其過滬請示彼卽堅卻謂順風可直抵津沽不定繞由上海其人貌甚馴謹中多狡黠尊處旣覓得悉情形兼通語言之人奉

旨後卽設法招致並酌擇明幹曉事委員探知該使臣過滬或結伴航海偕來或另乘輪船北上庶不致誤江戶大員被殺該國似有內患頃美國鏞公使由津赴滬將往日本高麗據稱日本前有

信至必派人來中國議約似決不肯愆期候相函云轉商閣下可與東使偕行計恩竹樵曰內履任交卸亦不遠也來稿鈔寄總署英美諸約繙出文義不知有無訛舛較之東人前呈奧國條約頗有異同看其收稅法則比中國新闢差強彼來我往恐各照舊章難以驟改耳役舫現在何處鹽道缺能議及否公牘門徑旣熟筆下亦極敏快若肯惠顧實所深願但垂老冀得一官未便以記室相溷也

上曾相同治十年三月十七日

日本使者尙未抵滬敏齋交卸後先行來津否美國鏤公使過津曾與相晤此次往高麗欲與立約通商尙非必欲用兵英使遇事齟齬似有蓄怨或爲修約推助波瀾法比爲津案仍有饒舌張翰泉等到成未久斷難遽行設法此等事祇有付之命數無可如何

畿疆春來僅獲小雨麥苗多枯秋禾未種殊深焦灼微南辭官北游意殊可感日本事正須借助惟南洋少一更事之人徒抱歎耳

上曾相

同治十年四月初一日

廣建客匪滋事自須良吏鎮撫以善其後亦當有一二營居中巡扼威妥瑪羅淑亞月前同時來津英國教堂賠款議給二千五百兩完案法使求爲修建豐領事教士等墳前碑碣牌樓必欲奏明上刊

諭旨字樣已飭天津馬守與狄隆等妥議尙未定局威使回京羅使赴滬英水師提督亦起碇出洋適馬復震操江輪船運礮子來津威使謂船樣甚好中國製造亦頗得法現以北洋旣無師船海口數里外不知消息擬卽商留操江駐巡北洋稍通氣機餉項仍懇由滬關接發吾師准否卽備文咨懇也日本使者已有信敏齋

帶委員通事偕來勢不能少往返川資乞札涂道在該關開款中  
籌付爲幸後兄曰前面

聖節略鈔呈聞二十八日

陞辭初二可出京矣再威使詢及派幼童出洋學習甚以爲然謂  
須選二十歲內外通習中國文義者到洋後專習洋學乃易會通  
十年可成若華洋書兼肄恐致兩誤渠頗通華學此語似有閱歷  
陳容諸君前擬派十五歲以上並延漢文教師同去本慮多費而  
少益可否再令妥商更訂此閒三月內連次得雨麥苗雖不甚旺  
秋禾差可播種

復許星叔少卿

同治十年四月初九日

元師函稱錦參贊挾前劾察貝子之嫌任意羅織奎公到後當可  
昭雪衰齡遠戍磨蝎纏宮先朝耆宿無如此老之坎坷者亦足悲

矣廣建匪首竄匿孝豐計可捕獲然皖南客匪終爲江浙附骨疽  
須良吏鎮撫之也烏庫去賊甚遠實無警報現有馬步各隊果糧  
餉接濟必能遮蔽游氛察哈爾以北臺站疲缺遲滯尙恐不足以  
資現兵乃復徵調直兵一千無論治裝饋糧萬分爲難且久屯重  
兵於漠北揆之古人出塞數月大舉卽還者命意迥別必有損而  
無益是以敝處尙待口外續報不敢僅憑庫倫張皇一語草率塞  
責執事以爲當否此間兩澤亦未深透

復曾相

同治十年四月二十三日

日本派外務卿澤宣嘉爲議約正使據涂道稟報徑由橫濱赴津  
不由滬上計期早晚可到宣嘉係該國通商衙門領袖似尙鄭重  
其事敏齋名位似難相埒或祇能作爲幫同議約大臣以免裹視  
屆時再與總署商辦寇一媾一之說本無此意彼必一一援照西

約不得不多方辨論亦不能預立限制也美國鏤使往朝鮮聞已  
開礮互擊續調英兵船往援未知確否前往大沽北塘察勘形勢  
北塘較易置守大沽礮臺孤立海灘徒飾外觀毫無實際修理殊  
費財力臨事鮮有把握目前祇有逐漸經營稍壯聲勢而已腹地  
扼五大河之咽喉堅築一城鄙意仍須籌辦尊旨以平日儲軍火  
糧食有事屯營爲後路極中竅要場運各商求禁川鹽已非一日  
場商資本甚乏卽運商亦非復昇平以前家數吾師必欲以林周  
二文忠責望今人恐須易時地而觀也筱兄過謁未知如何商計  
但求於公家所入無損未必能盡贍淮商之心金陵孝廉楊長年  
名儒舊學落第南歸肄業鍾山曾蒙賞拔乞憐其貪老於忠義書  
局量爲位置養此讀書種子諒所樂爲其他不敢妄薦

復王補帆中丞

同治十年五月初五日

日本議約使臣前月杪起程至滬早晚可抵津門敏齋計亦續到  
以東制西之說本不足恃惟彼已與各國通商援例請求礙難堅  
拒議約底藁雖經敏齋子敬等互相參訂大意欲於西洋各國外  
另立限制與來意大有徑庭恐難盡允惟竭心力以圖之中土不  
能自強處處皆我敵國又何東西之分水雷攔江一法傳習已久  
臨事能否得力未敢深信各省海口爲彼此公共之地彼若深入  
斷不能先爲堵閉以自啟衅口不閉則諸法不得施迨其深入爲  
亂肆應不暇恐無人再於遠處設施惟此事較之木椿巨纜破船  
大石少省力耳西洋新製鐵甲船頗多實無慮此法之軍器遠不  
如布豈獨不敢繞攻布城然視中土之弱則又強甚是以議於津案雖  
舊城傾圮附壞民居櫛比又不能用五大河之險是以議於河北